

美商安達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函

地 址：110 台北市信義區信義路五段 8 號 10 樓

傳 真：(02) 8758-1880

電 話：(02) 8758-1800 (分機 1931)

受文者：各保險經紀人/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15 年 09 月 30 日

發文字號：安達旅字第 1150734 號

速別：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文

主旨：本分公司擬舉辦「CHUBB 安達，安心迎歲末」獎勵活動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為獎勵 貴公司業務人員推廣本分公司安達旅行綜合保險專案商品及使用本分公司投保報備平台，特舉辦本獎勵活動。
- 二、相關活動辦法與注意事項請參考附件說明。

正本：各保險經紀人/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副本：

總經理 曾增成

『2026 年 CHUBB 安達，安心迎歲末』美商安達旅行綜合保險專案商品獎勵活動辦法

一、目的：

為鼓勵各保經代業務人員推廣『安達旅行綜合保險專案』，特舉辦『CHUBB 安達，安心迎歲末』獎勵活動，並定訂本獎勵辦法。

二、適用對象：

僅限保經代具合格產險證號之業務人員，且有本分公司投保報備平台帳號，並完成授權且成功扣款者(不包含月結帳號，部分特定通路亦除外)。

三、活動期間：2026 年 10 月 01 日起至 2027 年 01 月 31 日止。

四、活動辦法：(以下幣別皆為新台幣)

獎勵資格及計算原則

- 活動期間內，保經代業務人員經由本公司美商安達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投保報備平台(TPE)投保安達旅行綜合保險專案商品，保單須經受理成功，且正本要保書已回收並完成簽單核實，若符合各重獎勵所定條件者，得依本辦法取得相關獎勵或抽獎資格。
- 本活動各重獎勵資格分別計算；保經代業務人員如同時符合二重以上之獎勵條件，得分別取得各該獎勵或抽獎資格，且同一保單之保費得依各重獎勵條件分別計入。
- 如符合獎勵資格之人數超過各重獎項所設定之名額或數量時，依達成該獎勵條件之時間先後順序取得獎勵，額滿為止。
- 於結算日保單如有取消、撤件、退保或其他未完成有效承保之情形，其保費不列入本活動獎勵資格及累計保費之計算。

第一重 早鳥滿額獎

活動期間內，累計保費達\$8,888(含)，即可獲 CHUBB 精美手機架乙個，活動期間內上限 500 份。

第二重 單筆保費驚喜抽抽樂

活動期間內，保經代業務人員經由 TPE 投保安達旅行綜合保險專案商品，單筆保單新增受理成功，且保費達\$999(含)以上(不含契變件)，即可參加『歡樂扭蛋 GO』遊戲乙次，有機會抽中面額\$100 的四大超商便利組乙張，每月發放 1,000 份，活動期間內上限 4,000 份。

第三重 週週達標獲好禮

活動期間內，保經代業務人員經由 TPE 投保安達旅行綜合保險專案商品，每期累計保費達\$10,000(含)，每期上限 150 份，可獲得\$100 的四大超商便利組乙張，活動期間內上限 2,400 份。

【統算機制說明】每期一統算，區間如下：

期次	區間	期次	區間
第 1 期	2026/10/01~10/11	第 9 期	2026/11/30~12/06
第 2 期	2026/10/12~10/18	第 10 期	2026/12/07~12/13
第 3 期	2026/10/19~10/25	第 11 期	2026/12/14~12/20
第 4 期	2026/10/26~11/01	第 12 期	2026/12/21~12/27
第 5 期	2026/11/02~11/08	第 13 期	2026/12/28~2027/01/03
第 6 期	2026/11/09~11/15	第 14 期	2027/01/04~01/10
第 7 期	2026/11/16~11/22	第 15 期	2027/01/11~01/17
第 8 期	2026/11/23~11/29	第 16 期	2027/01/18~01/31

第四重 保費滿額，好禮相送

活動期間內，保經代業務人員經由 TPE 投保安達旅行綜合保險專案商品，累計保費每滿\$30,000(含)，即可獲得乙次抽獎機會。其後累計保費每增加\$30,000，再增加 1 次抽獎機會。

例如：累計保費達\$30,000 可獲得 1 次、達\$60,000 可獲得 2 次、達\$90,000 可獲得 3 次抽獎機會，以此類推。

獎項	數量
Apple iPad Wi-Fi 機型 256GB	5 名
Apple AirPods (5 代)	5 名
全聯好禮即享券\$1,000	60 名

第五重 高峰之上，再攀極峰

活動期間內，累計保費達\$100,000(含)者，可取得「高峰獎」抽獎資格1次；累計保費達\$300,000(含)者，除前述「高峰獎」抽獎資格外，另可取得「極峰獎」抽獎資格1次。各獎項之抽獎資格均以1次為限。

	獎項	數量
極峰獎項	Apple iPhone Duo 摺疊機	1 名
高峰獎項	Apple iPhone 18 Pro 256GB	3 名

五、相關規定：

- 1、本活動由美商安達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主辦（以下稱本分公司），本辦法之解釋以本分公司解釋為主，得調整或終止本活動；如商品停售或停止供應時，主辦單位保留以等值商品替代之權利。
- 2、中獎後若撤銷或終止保單，導致未達最低抽獎條件標準或其他不符合活動條件之情形者，主辦單位得取消其中獎資格。
- 3、計算抽獎資格保單之受理日期須在活動期間，且正本要保書須回收並請款完成，逾期或未於活動期間內完成相關程序者，不得主張中獎資格或獎勵。
- 4、若有進件受理後再要求變更招攬業務員之保單，將不計入本獎勵活動業績。
- 5、若保經代業務人員於達成前述活動辦法抽獎資格時起算三個月內，其招攬案件涉及客戶申訴、金融消費評議中心申訴或評議案件，並經本公司查核確認有不當招攬、違反相關法令或公司招攬規範，或其他影響招攬品質之情形者，則取消中獎資格。
- 6、蓄意或惡意破壞遊戲規則，造成不公平獲獎，將會被取消中獎資格並追回獎品。
- 7、可自行至投保報備平台功能列表中的 **Lucky Draw** 之『中獎查詢』，查詢中獎項目。
- 8、如於中獎後經查有不符合活動條件、資格不符或保單遭撤銷或終止等情形，致不具中獎資格者，主辦單位得取消其中獎資格，並得要求返還已領取之獎品；若該獎品已使用或無法返還者，應按本活動公告之獎品價值返還相當金額。
- 9、活動獎品由本分公司於2027年03月24日統一寄發或由本分公司通路服務人員親自轉交給中獎人員。
- 10、依中華民國稅法規定，中獎所得達給付規定者，贈與物品的價值將併入個人綜合所得稅申報，本分公司將於次年度分別開立扣繳憑單予得獎者。
- 11、保經代業務人員透過TPE在活動期間內進件，需遵循保險業業務人員酬金制度應遵行原則之非財務指標，無違反相關法令或自律規範或作業規定遵循情形、稽核缺失、招攬糾紛，並積極參與教育訓練，確實執行充分瞭解客戶作業（KYC），詳實填列招攬報告書。
- 12、本酬金制度衡平考量客戶權益、金融商品或服務對金融服務業及客戶可能產生之各項風險，非僅考量金融商品或服務之業績目標達成情形。
- 13、活動屬機會中獎性質，依中華民國稅法規定，得獎人為中華民國境內居住之個人，本年度兌領獎品價值累計超過\$1,000時，將列入本年度之個人綜合所得稅申報；中獎贈品價值超過\$20,000時，本分公司將代扣10%機會中獎所得稅，應確認稅款收迄後，獎項始能發送。【註】依中華民國稅法規定，如贈品或獎金之受贈對象為「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之個人」或「中華民國境內之法人」時，贈品價值不論金額大小，均須歸入個人所得並代扣繳稅款（前者為20%，後者為10%），且需於給付日起(含當日)10日內繳庫並向國稅局申報。
- 14、領獎資格將自得獎名單公佈起保留一個月，倘因所提供資料不正確致無法通知或未於得獎通知期限內完成相關作業者，即喪失申領獎項權利。
- 15、本活動有關之爭議，均應依照中華民國法律予以處理，並以臺灣臺北地方法院為管轄法院。
- 16、活動內容以本分公司最新公告為準，本分公司保留隨時修改、變更、終止或暫停本活動及替換其他等值贈品權利。若有其他未盡事宜，悉依本分公司規定或解釋。
- 17、參加者參加本活動前，請詳閱活動辦法及同意個人資料保護法告知義務內容。